

行政执法队司机劳务派遣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西长安街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志华信远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和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8名司机，共计8名派遣人员。
- 二、服务费用：全年共计696471.12元。（明细见附表）
- 三、协议起止时间：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止，本项目的服务期限为3年，合同1年1签，合同期满前30日内，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

四、费用结算方式：自本协议签订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4个月（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的费用232157.04元，2023年3月份支付剩余费用464314.08元。

五、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各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标准随国家或本市保险政策调整另行调整。
- 2、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劳务人员的工作时间，节假日安排加班时，应按规定安排倒休。
- 3、甲方为乙方劳务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作场所和条件。
- 4、劳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在24小时内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申报。甲方须积极配合乙方按《工伤保险条例》处理相关事宜。
- 5、甲方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情况，提供必要的岗位业务培训。



6、如因劳务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甲方应提前 30 天向乙方提出更换人员的要求，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及时补充人员。

7、派遣劳务人员辞职时，甲方应在当月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办理相关减员手续。

8、如因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提出辞退，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将退回依据一并提供给乙方。

六、乙方权利义务：

1、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及对用人的要求，选派合适的劳务人员上岗，并为录用的劳务人员办理合法用工手续和出具各种相关证明。

2、乙方与甲方同意使用的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

3、劳务人员劳动合同期限，按《劳动合同法》规定不得低于两年，按规定执行试用期。

4、教育员工遵纪守法，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5、依法为派遣到甲方的劳务人员办理各项社会保险手续。

6、因国家或本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调整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比例等，乙方有权按新标准收取相关保险费用。

7、负责对在甲方工作的劳务人员的人事档案资料、社会保险台帐等负责登录与管理，同时按甲方提供的考勤情况向劳务人员发放工资，并代扣代缴劳务人员个人应缴纳的保险费、个人所得税。

8、劳务人员在为甲方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按《工伤保险条例》负责申报处理。《工伤保险条例》中规定由用人单位负担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劳动合同法》、《劳动法》中有关规定应给予劳务人员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发生劳动争议，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应予以协助举证。

志



刊

11、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规的收费发票。

乙方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志华信远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2754665981K

地址电话：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小红庙甲 11 号 63269536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广安支行 01090367600120109145540

七、其他

1、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协议各项条款，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引起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若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可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有国家或本市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造成本协议必须修改时，均以新法律、法规为准，由甲乙双方协商修订。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协议条款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附加补充条款。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金仁海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王仁林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元）	备注
1	人员工资（含岗位工资、加班工资）	433554.48 元	无
2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162116.64 元	无
3	管理服务费及税金（含员工终止、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100800.00 元	无
4	合计	696471.12 元	无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王少波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王少波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